请校领导传阅。科研处阅，对照大健康研究院主要方向，结合学校优势，提出指南建议。
廖圣宝　2021-11-24 09:48:07

安徽省教育厅

皖教秘科〔2021〕83号

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征集2022年度安徽省高校协同创新项目指南建议的通知

各省属本科高校：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科技创新的重要论述和考察安徽重要讲话指示精神，立足开展高水平、有组织的科研创新，推动高校充分发挥科技创新主力军和主阵地的作用，联合各类创新主体开展科技攻关，全面提升高校协同创新能力，积极投身经济建设主战场，更好地服务国家战略和我省经济社会发展，决定面向全省本科高校征集2022年省高校协同创新项目指南建议。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征集重点

1.项目指南的征集凝练，应重点围绕长三角一体化发展与创新驱动发展等国家战略，紧密结合我省“三地一区”建设和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多样化需求，注重需求牵引和问题导向，鼓励高校围绕学科建设，协同其他高校、科研院所、企业等创新主体，开展基础研究、应用基础研究及前沿科学问题的研究，体现安徽优势和安徽特色。

2.重点支持我省高校围绕人工智能、能源和大健康领域，聚焦科技前沿和关键核心技术攻关，与合肥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能源研究院、人工智能研究院和大健康研究院开展联合攻关（附件1：合肥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重点支持方向），推动高校融入“五个一”创新主平台，助力我省“三地一区”建设。

二、指南撰写要求

1.科学性。项目指南建议应聚焦前沿科学问题和创新技术问题，提炼精准、特色鲜明，避免重复理论研究和纯技术应用，避免选取陈旧或重复资助的研究方向，不支持已获得国家和省有关项目资助的研究内容。

2.规范性。项目指南建议要强调对当年申请项目的指导作用，应当使用规范的专业术语，语言精练，避免出现语句不通顺、错别字等问题。

3.安全性。涉及科研伦理与科技安全（如生物安全、信息安全等）的项目指南方向，应当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伦理准则，加强审查和监管。

4.包容性。项目指南建议要具有一定的包容性，尽量不出现明显限制性要素,避免出现指向性过于明显和竞争性不够等问题；国内在该领域是否具备研究基础，并有相关成果，保证有足够的申请队伍和申请过程中的竞争性，避免出现“量体裁衣”、“对号入座”的现象。

三、材料报送

请各高校积极组织开展指南建议的征集和推荐，指南建议由建议人所在高校汇总后统一报送，于2021年12月20日前，将纸质材料（附件2）1份报送至省教育厅科研处，电子版（excel及盖章扫描PDF版，邮件主题为：2022年度指南建议+单位名称）发送至邮箱：kyc@ahedu.gov.cn，逾期不再受理。

省教育厅科研处联系人：蔡荣林，李灿，联系电话：0551-62831831，62831845。

地址：合肥市金寨路321号 安徽省教育厅科研处

附件：1. 合肥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重点支持方向

2. 2022年安徽省高校协同创新项目指南建议表

安徽省教育厅

2021年11月18日

（此件依申请公开）